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 和諧--活力--智慧--創新

有關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配合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修正一案 教務處(教學 & 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2015/7/27 9:07:33

說明：

- 一、 依據教育部104年7月14日臺教師(三)字第1040094067A號函辦理。
- 二、 為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符應教師生涯發展，及運用教師進修網資料庫，讓教師了解自我進修課程分布狀態，且進一步分析教師專業成長數據，掌握現場教師進修類型，爰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研習範疇、課程內涵及細項統整表，並據以調整辦理研習單位研習課程登錄表。
- 三、 修正後之旨揭系統登錄表新增欄位重點說明如下：
 - (一) 進修範疇：1.課程、教學及評量、2.班級經營與輔導、3.專業發展與責任、4.新興教育政策、5.學校行政與領導及6.實用知能與生活素養。
 - (二) 課程細項：配合上開進修範疇，依照目前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進修課程分布，進行細項分類。
- 四、 另即日起至104年7月31日止旨揭研習系統將同時開放更新後欄位及舊欄位，104年8月1日起將僅有更新後欄位並正式啟用，請教師提前熟悉操作介面。
- 五、 104年7月31日前已於該進修網完成課程登錄者，104年8月1日後仍適用舊版課程登錄表完成課程結案，惟若進行課程資訊異動修改則須依照新版課程登錄表規則處理。
- 六、 檢附新版課程統整表1份。